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为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销售机构的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西部证券”）签署销售协议并协商一致，自2025年3月11日起，本公司增加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为长安泓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类份额（代码：012714，以下简称“该基金”）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可通过申万宏源证券和申万宏源西部证券办理该基金的开户、交易等基金相关业务。

该基金的具体业务规则、费率及相关重要事项等详见本公司发布的该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及相关业务公告。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2.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0-9688

公司网址：www.cafund.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选择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1日